(附件三)

「校本資優培育計劃」
甄選在音樂、美術、運動及戲劇有潛質的學生的總表

學生姓名	標準 / 班別	校內成績表現				國際性或全港性競賽/表現 (請列明)	學科或輔導老師推薦				其他人仕推薦				作品評審	面試表現	課程					
		非學術性					音樂、美術、運動及戲劇的學生行為表現															
		其他 (請列明)																				
		音樂	美術	體育	戲劇		音樂	美術	運動	戲劇	家長推薦	同輩推薦	學生自薦	其他								